

【公告】

臺北醫學大學 114-1 學期生成式 AI 工具帳號補助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促進教師教學創新、增強學生學習支持、培養教師及學生的 AI 素養，鼓勵教師將生成式 AI 工具融入課程，創新教學設計、教學教法及教材；鼓勵學生應用生成式 AI 工具，進行自主學習，提高學習效率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教師：本校開設課程之專兼任教師，於 114-1 學期課程導入生成式 AI 工具者。

(二)學生(限具學籍在校生)：

1. 本校研究生於研究主題應用生成式 AI 工具者。
2. 自主學習方案(於自主學習方案載明 G-AI 運用規劃)。
3. 參與校內外競賽(一團隊以補助一帳號為限)。
4. AI 相關學生社團(一社團以補助一帳號為限)。
5. 本校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課程，於研究中應用生成式 AI 工具者。

三、補助內容：不限生成式 AI 種類，補助額度 USD\$20/月/帳號為限。補助內容不含國外交易手續費、VAT 加值稅。

四、補助期間：補助期限自核定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(日)止，核銷單據請於 114 年 11 月 20 日(四)前繳交至本校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。每期核銷單據請於一個月內送交教學資源中心。

五、補助名額：以 50 人/月為原則。

六、申請作業：

(一)申請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07 月 24 日(星期四)17:00 止。

(二)申請方式：

1. 教師：申請人本人於公告時程內填覆 google 表單。
2. 學生：申請人本人填具申請表並簽名，於公告時程內掃描電子檔寄至本校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：
E-mail：jiamei@tmu.edu.tw
信件主旨：「114-1 學期生成式 AI 工具帳號補助申請_申請人姓名」
3. 如為第二次申請，請簡述前次申請內容及成果說明。

七、審查作業與重點：

(一)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，聘任校內 G-AI 專家學者組成 G-AI 專案團隊，審核補助核定等相關事宜。

(二) 評核重點項目：

1. 教師：確認教學及學習目標，說明選擇之生成式 AI 工具為何、生成式 AI 工具教學運用規劃、預期教學成效。
2. 學生：說明選擇之生成式 AI 工具為何。
 - 研究生請說明研究動機、目的、研究主題、研究設計、預期成效。
 - 自主學習方案學生請檢附自主學習方案申請書，並於開學後申請自主學習方案通過審查。
 - 參與競賽團隊依競賽公文或活動宣傳海報內容評核。
 - AI 相關學生社團請說明生成式 AI 學習活動規劃。
 - 參與專題研究課程學生，請說明於研究中將如何應用生成式 AI。

(三) 審查日程：114 年 07 月 28 日(星期一)至 114 年 08 月 15 日(星期五)。

(四) 通知審查結果：114 年 08 月 21 日(星期四)。

八、考核：學期末參與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辦理的教學成果分享活動。

(一)教師：請分享導入什麼課程、如何於課程中應用、應用後的成效(教師面、學生面)、教學現場問題解決、其他回饋意見等。

(二)學生：請分享個人如何運用 G-AI 工具、個人實作成果、G-AI 工具對成果的具體影響，或是運用 G-AI 工具獲得的經驗，優、缺點分享等。

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校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承辦人：張家梅小姐(分機 2153)

生成式 AI 工具帳號補助作業流程

- 1.教師：提交 Google 表單。
學生：提交申請表。
- 2.經 G-AI 專案團隊審核。
- 3.通過後由教師/學生自行於生成式 AI 官網申請帳號。
- 4.備齊帳號訂購水單(Invoice 或 Receipt)、臺幣刷卡明細及財務處支出證明單(經手人須親簽)於一個月內送交教資中心核銷。
- 5.帳號使用結束，期末參與由教學資源中心辦理的教學成果分享活動。
- 6.結案。

